



大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十九次会议

2002年10月23日星期三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基瓦努卡先生 (乌干达)

上午10时10分开会

议程项目 57、58 和 60 至 73 (续)

就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采取行动

主席 (以英语发言)：根据其工作方案和时间表，委员会将继续开始其第三阶段工作，即就议程项目 57、58 和 60 至 73 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

委员会将继续就在上次会议上分发的第 3 号非正式工作文件中所载的决议草案采取行动。

在现阶段，我要通知各位成员，委员会今天将不就决议草案 A/C.1/57/L.1 和 L.17 采取行动。

在我们开始就第 6 组“建立信任措施，包括军备的透明度”中所载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之前，我请那些愿作一般性发言而不是解释投票立场的发言，或者愿介绍经过修改的决议草案的代表发言。

我请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罗赫略·普菲尔特尔大使发言。

普菲尔特尔先生 (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衷心地感谢你给我这次机会在本委员会发言，这是一个与《化学武器公约》历史和运作如此密切相连的论坛。主席先生，我谨祝你及委员会其他成员在审议中圆满顺利。

《化学武器公约》和第一委员会之间的联系，说明了我为什么主动来到这里与你们交流我们对成为多边裁军的中心原则之一的《化学武器公约》的执行情况的印象，并与你们分享我们对就化学武器裁军而言所面对的挑战的印象。

我今天上午出席会议，也是对本委员会及整个联合国表示敬意，我在 12 年多的时间里作为阿根廷代表而在这里形成了我对有关国际安全和裁军问题的个人处理方法和理解。

主席先生，我非常感谢你在第一委员会这一重要的行动周内给我这次机会，我还要通过主席感谢委员会秘书穆罕默德·萨塔尔先生，他促成了这些安排。

我还要感谢那些在一般性辩论中对我表示鼓励和支持的各代表团，并感谢昨天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有关执行《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决议的各位。这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决议，确保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本委员会和联合国之间的持续联系。

你们知道，我在三个月前被缔约国的一次特别会议任命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总干事。我前来本组织，决心坚持仅有的几项简单但却非常明确的健康、谨慎行政，透明度和有效的管理的原则。我对此坚决拥护。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众所周知，从体制和财政角度上讲，该组织都经历了极为微妙的时期，这不可避免地影响其充分完成其使命的能力。但我们现在可以说，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渡过了这一风暴并恢复其正常工作。这清楚地反映为最近完成了缔约国会议第七次会议，它表明各会员国无论大小，无论是化学武器的拥有国还是非拥有国，都继续承诺于本公约的目标。

这对整个国际社会、联合国特别是本委员会将是好消息，因为在裁军领域中的核心条约中，《化学武器公约》确实具有特殊和关键的作用。值得提到的是，《化学武器公约》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方面的唯一多边文书，规定同时并在无歧视的基础展开裁军、不扩散、国际合作和援助事项。这样，《化武公约》就是一个当通过一项国际商定文书的强大力量而处理全球关注的问题的政治意愿存在时，就能够取得成果的例子。

消除核武器灾害的第一项挑战，正是消除那些已经存在的武器。这是《化武公约》的直接和关键目标。所以，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正在销毁进程的核查方面积极努力。武器拥有国作出了相当大的努力，以加速销毁所研制的具有特殊军事作用的第一类化学武器。

截至 2002 年 10 月 1 日，已经在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核查之下销毁近 7 050 公吨包括第一类、第二类和二元合成剂在内的化学剂，或为武器拥有国所申报的总储存量的 10% 以上。

美国和印度履行了其在公约生效五年之内摧毁其所申报的化学武器储存的 20% 的义务。俄罗斯联邦也正在这一目标上取得相当大的进展，特别是通过即将在位于戈尔诺的崭新的销毁设施开始这一行动。

在最近的缔约国第七次会议上作出了重要的决定，希望将能够使俄罗斯联邦履行其销毁其化学武器储存的义务，包括销毁方案的关键方面。我们还正逐步批准俄罗斯联邦的转用计划，并最后完成同俄罗斯联邦和其他会员国的设施协议，这一进程将使国际社会得以在化学武器问题上实现更稳定和可预测的前景。我应当补充一点，另一个缔约国正在销毁其化学武器储存方面取得进展。我认为这都是好消息。

在此关头，必须指出预计今后几年中投入的新的销毁设施，不可避免地大大增加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核查工作负荷。一些估算表明视察活动可能会增加为原来的五倍。无论如何，该组织显然不久就会由于全世界合格的设施数量不断增长而面对核查活动的急剧上升。这会对该组织造成更沉重的财政负担，这一情况今后需要铭记在心。

因此，视察的次数不仅会增长，而且还在《化武公约》生效后的五年内需要适应新的情况。在这方面，我们应考虑到核查迄今集中于检测现有化学武器储存的销毁，而不是探测非法的新生产。因此，将按照该公约以及最近缔约国的决定而把更多的注意力和资源专门用于检测全球的化学工业。这一重要内容强调了该公约的不扩散规定，同时强调了具体有关现有武库及其销毁的规定。

核查活动的进展是我们议程上最关键任务之一，我们早在两星期前就开始对此采取行动，当时缔约国会议决定在 2003 年平衡视察次数，以包括更多生产、消耗或加工离散有机化学品的相关设施。

人们欣见各会员国正积极展开对话，这将使我们能够充分按照公约的条款并以反映出可视察的设施日益增加的方式而使我们的核查活动进展。这一事实解释了《化武公约》的动态性质，绝不代表着视察的注意焦点和基本原理的改变。

我在发言一开始说过，根据化学武器公约的规定，国际合作和援助无疑是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所关心的一个领域。该公约鼓励在化学和化学技术开发领域开展国际合作，其目的是推动和平用途的化学品、化工生产设备和技术的贸易。

意识到这些活动的日益重要，从社会经济和安全角度而言影响很大，各成员国在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上决定在我们的预算中增加国际合作和援助方面的规定，使之超过预算的全面增长额度，以确保各成员国能够很好地获得《公约》规定的这些重要领域的惠益。

为增加我们预算中国际合作和援助方面的额度提供资金并不容易。但我已具体指示通过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其他方案的节余寻求额外资金，因为我们确信，我们应该全面关注《公约》的所有规定，包括有关国际合作的规定。为此，我决心确保我们能够实现增加国际合作预算的目标，并确保能够通过我们有权现实的节余制订我们预算中设想的各项方案。这是一项魄力很大的措施，能够使我们更接近我们的全体成员，推动将其技术专长用于和平利用化学，从而最终能够加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通过严格遵守这一重要国际性裁军文书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努力。

恐怖集团使用化学武器是眼下一种切切实实的危险。现实情况是，只有少数的国家才具有受到无论是哪种化武攻击的时候有自我保护的必要手段和专门知识。绝大多数国家都需要依靠外援才能有效对付这种紧急情况。加入化学武器公约恰恰能够提供这种援助。我们当前正在加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应急水平，以便帮助成员国应付来自任何方面、不论是来自国家还是恐怖集团的化武攻击的威胁。

就在几周前，我们在克罗地亚开展了称作“ASSISTEX 1”的第一次重大行动，几个成员国的近一千名人员参加了这一行动。我们打算继续开展这种行动，希望能够让其他国际组织、特别是曾经参与过国际反恐行动的国际组织参与这些努力、分享经验和就这方面发挥联合优势。我谨向为这一行动提供场所的克罗地亚政府以及所有其他的参与者深表感谢。

但化学武器公约方面的国际合作和援助不仅限于紧急情况，还包括对各个成员国内具体负责实施该公约的当局在广泛的领域里给予充分的支持，这些领域包括从关于该公约的基本资料到指导和发表国家声明和按照该公约的要求制定国家立法。与此同时，通过所谓的联系方案，我们还在培训全世界的技术专家，让他们了解工业方面健全的化学做法，并使他们了解扩散的潜在危险。

普遍性离不开全球性化武裁军的观念。为实现全球化武裁军，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正在与国际社会进行

接触，因为我们相信只有所有国家都参与，化学武器公约及其设立的机制才能成功。目前已有 147 个国家加入该公约。27 个其他国家签署了该公约，表明它们愿意遵守公约的目的和目标。但还有若干国家迄今仍然完全游离于该公约之外。

在某些地区，例如在中东，当前政治局势的全部逻辑必然会影响到该地区各国的决定。在其他地区，例如在非洲，我们正在积极促进遵守。我们实施了所谓的非洲行动方案，这是我们与非洲各国在海牙和布鲁塞尔向我们组织派驻的代表团一道协商发起的举措。

非洲联盟上一次首脑会议就实施化学武器公约以及该公约的普遍性问题所作决定，为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提出了必须应付的挑战。我本人将亲自参与，以确保我们与非洲各国一道努力在非洲大陆实现普遍性方面取得进展。事实上，我们已开始与非洲联盟秘书处进行协商，着手制定一项能够满足有关国家的要求和优先考虑的方案。

除非洲外，在东南亚、拉丁美洲、加勒比和太平洋，仍存在某些差距。因此，我们今后将继续关注这些地区。

我们已看到我们努力所取得的成果。自 2001 年 6 月以来，又有 4 个国家加入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这些国家就是瑙鲁、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和乌干达。这些国家加入这一组织，拉近了与越来越多坚决反对化学武器的国家的距离。

最后，我要提一提另一重要的紧迫问题，那就是即将于明年在海牙举行的化学武器公约第一次审查会议。该公约第八条规定，缔约方大会应最晚不迟于公约生效五年和十年后一年之内召开特别会议审查公约的运作情况。审查的主要领域将包括与化武裁军的演变和进展相关的各个方面、核查机制、国家执行情况、援助和保护、不为公约所禁止用途目的的化学活动方面的国际合作以及科技发展对公约基本规定的影响。更为重要的是，审查会议将使我们有机会评估化学武器公约在当今世界局势中的作用，可

能的话，导致共同坚决重申各成员国对公约的原则、目标和执行的坚定承诺。我们无疑期望联合国出席审查会议。联合国的出席不仅有助于让联合国了解我们的工作，而且也能够强调母亲组织对化学武器公约以致对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重要支持。

大会可以看到，在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进行的斗争到了紧急的新阶段的时刻，作为化武裁军的唯一国际监测组织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应该得到所有会员国和整个国际社会的全力支持。在这方面，与大会第一委员会等其他裁军论坛开展和谐和有计划的对话与相互作用实属必要。我们也在积极设法通过裁军事务部提升与联合国的合作。我们感谢副秘书长达纳帕拉给予我们的全力支持，这种支持使我们感到鼓舞。这种支持对于扩大联合国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之间的共同点和联合行动至关重要。在这方面，我还要感谢联合国系统的其他方面。

我们将关注第一委员会今年的审议和决定，特别是与化学武器公约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审议和决定。我们只能这样做，这是因为，无论我们代表哪个国家发言，无论我们代表哪个组织，经过裁军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的绝对承诺最终使我们团结起来。

海因斯贝格（德国）（**以英语发言**）：过去的两个星期表明题为“遵守各项军备限制和裁军及不扩散协定”的决议草案所涉问题正是我们目前所关心的问题。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在展开秘密核武器方案的报道使人深感关切。这种方案将严重违反《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以及其他国际协定。这种违约行为不仅涉及区域局势，并将作为不遵守《不扩散条约》的例子而产生严重影响，国际社会必须处理这一事项。

我们所有人都有义务确保国际不扩散和军备控制的承诺得到履行，确保制止这种违约行为以及以可核查的方式消除各种非法活动和方案。我们是关于违约问题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之一，这项决议草案涉及关于执行裁军、军备限制和不扩散领域的各种协定的关键要求。

不遵守条约或对履约有任何怀疑都可能破坏对这些协定的信心，使人们对这些协定以及对整个国际法律制度的信誉和有效性产生怀疑，我们期等着裁军、军备限制和不扩散领域的国际协定的所有签署国和缔约国都严格履约和全面履行其义务。为了提高对履约的信心，我们必须加强现有的协定和条约。在这方面，切实可核查是一个关键因素。这是对与安全有关的各种协定和条约的一项基本要求。因此，德国特别重视这个问题。我们尤其主张改进和加强所有现有的多边文书和制度的核查条款。

还必须处理与执行现有协定有关的其他方面。鉴于存在着非国家行动者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可能性，我们必须加强国家履约及采取其他措施。我们必须制订共同标准，确保有效和严格实施国家执行措施。无需说，我们还需要填补在裁军、军备限制和不扩散领域的多边文书中目前存在空白。

这些只是我们必须紧急展开的下一步工作的几个例子。联合国在帮助确保遵守条约以及为恢复和保护裁军、军备限制和不扩散协定及条约的完整性而提供必要的援助方面可发挥关键作用。在这方面联合国可以相信德国将无条件地给予支持。

德拉福特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的发言非常简短。我只是为了表示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德国代表刚才表达的观点，特别是他关于遵守各项条约、从而遵守联合国这方面的决议草案所说的所有意见。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对决议草案A/C.1/57/L.37采取行动。有人要求对执行部分第4(b)和6段以及整个决议草案进行记录表决。

在进行表决前，我谨请那些希望解释其立场或对决议草案投票的代表发言。我请以色列代表发言。

伊泽查基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我们谨告知主席和秘书处，以色列希望将其名字增加到这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中。

布考蒂斯先生（希腊）（**以英语发言**）：我谨表示我本人和我国代表团赞同德国代表和法国代表关于决议草案 A/C.1/57/L.54 的发言。

奥塞先生（加纳）（**以英语发言**）：我们希望被列为这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主持表决。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对关于全面彻底裁军的议程项目 66 下提出的题为“遵守各项军备限制和裁军及不扩散协定”的决议草案 A/C.1/57/L.37 采取行动。荷兰代表在 10 月 17 日第 14 次会议上介绍了这项决议草案。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载于 A/C.1/57/L.37 号文件以及 A/C.1/57/INF/2 号文件中。

此外，下列国家也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巴巴多斯、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加纳、以色列和尼日尔。

委员会现在将对执行部分第 4(b) 段采取行动，该段内容为：

“要求秘书长在 2003 年组建的政府专家小组的援助下并在公平地域代表的基础上拟订一份有关登记册继续运作及其进一步发展的报告，考虑到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各会员国所表达的意见和秘书长关于登记册继续运作及其进一步发展的报告，以期在其第五十八届会议上作出决定。”

委员会现在将对执行部分第 4(b) 段采取行动。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

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斯威士兰、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埃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缅甸、阿曼、巴基斯坦、沙特阿拉伯、苏丹、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

决议草案 A/C.1/57/L.37 的执行部分第 4(b) 段以 134 票对 2 票，17 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对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的第6段采取行动，该段内容为：

“请裁军谈判会议考虑继续其在军备透明度领域内开展的工作”。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斯威士兰、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及利亚、中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墨西哥、缅甸、阿曼、沙特阿拉伯、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

决议草案 A/C.1/57/L.37 的执行部分第 6 段以 134 票对零票，20 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对整个决议草案 A/C.1/57/L.37 采取行动。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

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摩纳哥、蒙古、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斯威士兰、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及利亚、巴林、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缅甸、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

整个决议草案 A/C.1/57/L.37 以 132 票对零票，23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请那些希望就刚刚通过的决议草案解释投票的代表发言。

巴奈先生（科威特）（以阿拉伯语发言）: 允许我代表本月我荣幸代表的阿拉伯联盟成员国发言。

阿拉伯联盟成员国在过去连续数年内表达了其对军备透明度主题的立场。我们在文件 A/55/299/Add.2 中表达了我们对常规武器登记册的观点。

我们认为，登记册反映了实现军备透明的第一步，但它需要扩大。实际上，许多阿拉伯联盟成员国认为，鉴于其目前有限的范围，登记册不足以满足透明的迫切需要——登记册正是为这一目的而建立的。他们还认为它没有解决他们的安全关切。

登记册包括关于常规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核武器和一般尖端武器的信息。如果登记册处理了国家拥有武器和军事设备的问题，它便会更为均衡、少一些歧视性和包括更多种类。实际上，登记册中没有包括最为致命和尖端的武器反映出一种不均衡和具有选择性的作法，这种作法将不会使我们能够实现我们宣布的目标。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在过去 10 年中研究登记册及其改进模式的政府专家小组的报告迄今为止尚未纳入国家拥有和制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的问题。我们重申，这不符合我们自己的中东地区的具体要求，因此反映出解决军备程度的问题的方式显然是不平衡的。鉴于以色列继续占领阿拉伯领土并拥有最为致命和尖端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这就更为重要。

我们认为我们没有能够承担起我们裁军方面的职责。我们坚定而一贯的原则立场在我们的关切得到解决之前将不会改变。我们各成员国希望看到裁军的原则得到落实，因此我们已支持本委员会内有关裁军的其它决议草案。

我们希望我们的关切将得到考虑，这样我们便能够成为登记册的成员并充分支持这一作法。

曼迪先生（阿尔及利亚）（以法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完全赞成科威特代表以阿拉伯国家联盟名义所作的发言。我们对透明度问题有特殊兴趣，这是一项在任何情形下不可忽视或忽略的建立信任措施。我们始终支持促进真正透明度的倡导。

然而，我国代表团无法对题为“军备透明度”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原因是它在对许多国家期望的反应方面极为有限，并对它们针对军械透明度问题平等对待的关注不够敏感。

我们面前的案文仍旧以第 4(b) 和 6 段规定的构架着手解决透明度问题。因此应当受到局部途径的限制，此途径阻碍任何超出简单转让常规武器的努力。如同专家报告指出的，它局限于常规武器登记制度而并未考虑到人们反复提及的有必要扩大登记制度范围以包括其他种类武器的必要。

在我们有意选择将我们努力仅仅局限于转让常规武器情况下我们能否真正建立信任？显然，答案是否定的，因为将登记制度作为透明度工具进行维持在不作出诚恳和普遍参与以及不采纳包括所有军械问题和武器种类途径的情况下是得不到保证的；另外还因为均衡处理军械透明度诸因素不应采纳有选择从而是歧视性途径。相反，它应当力争使登记制度成为普遍和全球制度，这样的制度需要考虑到将国家生产能力、相关购置、储藏积累和迅速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等不可避免的方面，其中包括核武器和具有潜在军事用途的尖端技术。

我国代表团希望决议草案提案国考虑到许多代表团的关注，以赢得尽可能广泛的支持。

阿蒂耶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支持科威特代表以阿拉伯国家联盟名义所作发言。

我们完全支持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有关军械透明度所持的立场，它载于 2000 年 10 月 16 日的 A/55/299/Add. 2 文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还申明它充分支持建立不存在使用或武力威胁的国际社会的全球趋势，该世界将以公正、平等与和平原则为指导。

在确认我们愿意参与任何旨在实现此目标的国际努力同时，我们想提请第一委员会注意这样的事实，载于文件 A/C.1/57/L.37 的题为“军械透明度”的决议草案并未考虑到中东特定局势。它仍然以阿拉伯-以色列持续冲突为特征，这一冲突的持续是由于以色列继续占领阿拉伯领土并拒绝执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以色列继续拥有最尖端和致命武器。此外，它有能力和在当地储存包括核武器在内的尖端

武器。所有这些确认了以色列声称的适用于军械的透明度仅代表它拥有的尖端和杀伤武器库存的一小部分。

因此，我们对本决议草案投弃权票。

胡小笛先生（中国）：中方一贯重视联合国常规武器转让登记册，希望它能为增进各国间的信任以及全球和地区安全发挥作用。中方对登记册持积极态度，对登记册的制定工作作出了贡献，并在 1993 年登记册建立之初就开始登记。联大有关决议明确规定，联合国常规武器转让登记册记录的是主权国家间的合法武器转让。但是，个别国家无视上述决议的规定，从 1996 年起每年在登记册中以所谓“脚注”形式向联合国登记向中国台湾省出售武器的情况，客观上在联合国制造了两个中国，一中一台。

中方无法接受，被迫自 1998 年起暂停登记。在上述国家不纠正其错误做法、登记册的严肃性得不到维护的情况下，中国显然无法提交登记，因此也不能支持 A/C.1/57/L.37 号提案。基于上述，中国代表团对 A/C.1/57/L.37 号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我们再次呼吁有关国家立即改正其错误作法，为中国恢复参加登记创造条件。

谢谢主席先生。

古素斯先生（约旦）（**以英语发言**）：我赞成科威特代表联合国会员国中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所作的发言。

约旦是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坚定的支持者。我们认为登记册是实现军备透明的不可缺少的机制，将导致建立信任，特别是在容易发生冲突的地区，诸如中东地区。然而，我们认为，除非将范围扩大到包括军事装备、从本国生产采购、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否则登记册将无效。因此，我们对政府专家小组过去十年未能解决这个问题表示遗憾。

尽管登记册未能根据大会第 46/36 号决议扩大，约旦仍经常向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作出报告，我们将继续这样做。

贝尼特斯·韦尔森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古巴今年再次对关于军备透明的载于 A/C.1/57/L.37 号文件的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考虑到案文总体上积极平衡，我们支持保留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古巴每年向此登记册作出报告。我们也支持改进这个建立信任工具，以争取尽可能多的国家参加。

尽管我们的立场是总体支持决议，我们希将对执行段落 6 的保留载于记录。正如我们在过去几年所作的，古巴在就此段落进行的单独表决中投了弃权票，因为我们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已经进行并完成了关于透明度的工作。裁军谈判会议是否再次处理这个问题，应由该机构本身做出决定。因此，古巴保留在裁军谈判会议中就这个问题拿出明确立场的权利，注意裁军谈判会议需通过一个平衡的议程，应适当考虑大会确立的裁军优先事项。

闵先生（缅甸）（**以英语发言**）：我希发言解释我国代表团就载于 A/C.1/57/L.37 号文件的关于军备透明的决议的立场。我们认为，军备透明应是普遍的、非歧视的并以自愿为基础。我们愿再次强调，透明不应只限于常规武器，包括核武器在内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也应具透明度。我们尊重此项决议草案共同提案国的良好意愿。同时，我们认为，决议草案也应包括现实和可实现的措施。

我国代表团对决议草案的一些内容有困难。我们对 A/C.1/57/L.37 执行段落 4(b) 和执行段落 6 持有保留。我们认为，执行段落 4(b) 尚不成熟并且雄心勃勃，希望大会要求秘书长在一个政府专家小组的帮助下就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的继续运作和进一步发展起草一份报告，并于 2003 年设立此小组。同时，我们认为不必请裁军谈判会议审议继续进行军备透明领域的工作，正如执行段落 6 所提到的。

由于对禁止裂变物质、核裁军、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和安全保障持不同态度，裁军谈判会议未能就 2002 年的工作方案达成一致。因此，我们不应预断裁军谈判会议的进程。我们需要更多的时间深入研究军

备透明。由于这些原因，我国代表团就执行段落 4(b)、执行段落 6 和整个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

乌默尔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简短地解释。自登记册设立以来，我国一直遵守此倡议。我们积极参与了审查登记册运作和提高有效性的各个专家小组的工作。我们完全支持登记册的目标。自从登记册设立以来，我们每年定期向联合国登记册提交数据和资料。

然而，对已经通过的第 A/C.1/57/L.37 号决议草案，我们对执行段落 4(b) 有困难，特别是呼吁 2003 年再设立一个专家小组。鉴于成员国正对 2000 年设立的专家小组的建议进行研究，设立另一个专家小组似不成熟，如果不是完全没有根据的话。我们认为，应给各国时间分析和思考 2000 年小组的调查结果，然后再决定设立另一个专家小组。

我们还认为，进一步扩大和发展登记册之前，目前的登记册应该普遍化，最大多数的国家应充分和及时地提供信息。由于这些因素，我国代表团被迫就这项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

伊萨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希解释我国代表团对载于 A/C.1/57/L.37 号文件的关于军备透明的决议草案投的弃权票。我们对此决议草案的保留，重申了我们对加强军备透明的既定立场，因为在裁军领域的任何国际行动中，不论在国际还是区域一级，它都是一项必需的建立信任措施。

不幸的是，在十年前作为提高透明度和建立信任的第一步而设立的《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未能以其现有形式来发挥作用，因为它未能满足使之发挥作用的所有必要条件。埃及通过参加两个政府专家组的工作，以语言和行动一再强调并将继续强调必须进一步发展登记册，使之实现其各项目标，并成为建立信任和提高透明度的手段。

然而，十年已经过去，却没有采取任何措施来进一步发展《登记册》，因此《登记册》未能赶上有关确保在可预见的将来核查常规武器事态发展的步伐。

埃及对本决议草案的保留意见有三个方面。我们依然对《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的现有形式持有保留，并对参与其工作方面也持有保留。第二个方面是，我们继续对有关军备透明度的决议草案持保留意见，因为该决议草案没有充分地坚决要求发展《登记册》并更新其各种内容。第三方面是，我们对于我们在2003年参与政府专家组以及其后的任何专家组的工作持有保留意见，除非专家组的任务能包括处理发展《登记册》的实质性方面。不然，设立一些不会提出包括任何新内容的定期报告的政府专家小组是毫无意义的。

最后，我们表示赞赏并感谢荷兰出席裁军谈判会议的代表克里斯·桑德斯大使，因为他作出了孜孜不倦的真诚努力，并考虑到埃及对决议草案A/C.1/57/L.37的所有意见。但是提案国未能考虑到我们的这些意见。由于他作出了坚定、真诚而透明的努力，他值得受到我们的尊敬，也不愧于“透明度先生”的美名。

贝义迪·内贾德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在表决题为“军备的透明度”的决议草案A/C.1/57/L.37时弃权，因为这项决议草案违反了设立《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的1992年决议的文字和精神，坚持认为《登记册》仅应涉及七类常规武器的某些方面。我们认为应该发展《登记册》，使之包括常规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尤其是核武器的其他方面，因为事实上这些方面是造成威胁和紧张局势的主要根源。

我们希望，政府专家小组下一次会议将认真地审议扩大《登记册》使之涉及这些方面的问题，使更多的会员国参加《登记册》。但我国代表团赞同决议草案体现的通过交流资料促进各国间透明度和信任的原则，因此我们希望，在适当地扩大《登记册》之后，联合国所有会员国都将支持这一分享进程。

卡迪里先生（摩洛哥）（**以法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支持决议草案A/C.1/57/L.37第4(b)段，以此表明

我国愿意进行对话，鼓励所有旨在加强军备领域透明度的倡议，并愿意加入此种努力。

然而我国代表团依然认为，目前形式的《常规武器登记册》尚不完整，未达到我国和整个阿拉伯集团的期望。因此，我国代表团在对整个决议草案表决时投了弃权票。

塔朱利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解释我国代表团对题为“军备的透明度”的决议草案A/C.1/57/L.37的投票立场。我赞同姐妹国家科威特以阿拉伯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委员会十分清楚，我国一般赞成作为预警手段的透明度。但《常规武器登记册》不符合这一标准。我们明确地认为，由于以色列拥有庞大的核武库和核能力，用以威胁本区域和平与安全，更不用说它拥有先进的尖端常规武器以及庞大的国家军事生产能力，致使我们所属的区域内出现安全不平衡和动乱，因此除非扩大《登记册》的范围，使之涉及包括核武器在内的所有种类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当地生产的武器以及先进军事技术，否则《登记册》依然是不充分的。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破坏全世界的稳定。这种破坏稳定的影响比一些常规武器所造成的影响要大得多：国际和平、安全和稳定也因此处于危险之中。我们大家都知道，1978年专门审议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把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主要是核武器作为第一优先，把常规武器作为第二优先。

最后，除非我国代表团的关切得到满足并在登记册中得到反映，否则我们将保持我们的立场，即我们将继续对这项决议草案投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对决议草案A/C.1/57/L.54采取行动。

我现在请愿在作出决定以前解释对该决议草案的投票或立场的代表团发言。

阿尔文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代表南非和墨西哥代表团发言。

南非和墨西哥代表团将对决议草案 A/C.1/57/L.54 投赞成票。该决议草案承认限制军备、裁军和不扩散的目标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至关重要性。各国在这个领域遵守其义务只能使和平共存与国际合作的前景得到加强。

南非和墨西哥代表团赞赏地注意到，除条约缔约国义务外，它们还承认国际法规定的超越契约条款的其他义务来源。南非和墨西哥代表团相信，列入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的新语言决没有改变、更改或解释由既定公认条约法规定或包括国际惯例在内的其他国际法渊源产生的职责和义务。

另外，南非和墨西哥代表团坚定地相信国际法将得到逐步发展，成为特别在军备限制、裁军和不扩散领域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佳途径。南非和墨西哥深信，该决议草案——尽管没有明确提及这一点——以独特方式加强了我们的信念，即我们必须加倍努力，以多边方式加强这个领域的国际体制，我们应该致力于确保建立守约、谈判和缔结额外军备限制、裁军和不扩散协定的良性循环。

贝尼特斯·韦松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员会将通过对文件 A/C.1/57/L.54 所载题为“遵守各项军备限制和裁军及不扩散协定”的决议草案采取行动，再次审议上一次在第五十二届会议期间审议的问题。令古巴感到遗憾的是，今年将通过的这项决议草案忽略了 1997 年 12 月 9 日第 52/30 号决议载有的重要实质性内容。我们对执行部分第 6 段作出的修改特别感到关切，这段没有提及目前研究或谈判中的军备限制、裁军和不扩散协定。另外，序言部分第 7 段删除了提及缔结额外军备限制、裁军和不扩散协定的内容。请秘书长继续为恢复和保护裁军协定完整性提供协助的段落也被删除。

我不打算指出我们认为相关的其他修改。我仅仅表明，我们迄今为止没有听到有人提出令人信服的论据，对今年提出的修改进行解释。虽然我们认为决议草案 A/C.1/57/L.54 对第 52/30 号决议来说是一个退步，但如果这就是作出的决定，我国代表团将不反对

协商一致。鉴于我们优先关注维护和加强多边主义，确保严格遵守各项军备限制、裁军和不扩散协定，因此我们将以这种方式行事。

我们希望，在第五十九届会议再次审议这个问题时适当顾及所有这些考虑。

罗先生（塞拉利昂）（**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将对文件 A/C.1/57/L.54 所载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因为我们衷心赞同其中表达的各项原则和关切。但我们在投赞成票时有一项理解——确实，也是一项含蓄的保障——即各国、特别是那些拥有核能力、包括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家将承诺彻底消除所有此类武器。塞拉利昂认为，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仍给人类构成严重威胁。

在此致力于使人类免遭战祸——我要在此加上免遭核战争——的联合国成立周年前夕，我们强调指出，大家必须普遍加入现行多边裁军和不扩散协定。我们认为，守约原则同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普遍性和多边主义原则同样重要。这三项原则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4 段明确表达了我们对这个问题的立场，该决议草案阐明，大会“欢迎联合国在恢复某些军备限制和裁军及不扩散协定的完整和促成关于这些协定的谈判以及消除对和平的威胁方面所已发挥和继续发挥的作用”。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对决议草案 A/C.1/57/L.54 作出决定。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主持表决。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开始就根据题为“全面和彻底裁军”的议程项目 66 提交的题为“遵守军备限制和裁军及不扩散协定”的决议草案 A/C.1/57/L.54 作出决定。该决议草案是美利坚合众国代表于 10 月 18 日举行的第 16 次会议上介绍的。文件 A/C.1/57/L.54 以及文件 A/C.1/57/INF/2 列举了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此外，以下各国也已成为决议草案的提案国：阿富汗、澳大利亚、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保加利亚、智利、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利比里亚、立陶宛、马拉维、马绍尔群岛、摩纳哥、蒙古、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泰国、土耳其、乌克兰、联合王国和赞比亚。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草案。没有人表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7/L.54 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在决议草案 A/C.1/57/L.54 获得通过之后解释立场的代表团发言。

潘克赫斯特女士（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我们想要对我国代表团有关决议草案 A/C.1/57/L.54 的立场作如下解释，该决议草案涉及遵守军备限制和裁军及不扩散协定。这样一项决议草案上一次是在 1997 年提出的，新西兰当时很高兴能够成为共同提案国。但是，我们今天未能成为所提出的文本的提案国。

今年大会届会中占主导地位的问题就是伊拉克不遵守安全理事会的决议。我们现在获悉，北朝鲜可能不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考虑到这种情况和我们对遵守国际条约的坚定承诺，我们本来会加入成为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该草案强烈敦促各国遵守军备限制、裁军和不扩散协定。

我们对这一文本有如下担忧：在其序言部分第 2 和第 3 段中，其中包含“它们加入的条约”几个字，明确提到这几个字可能被认为是意味着削弱国际习惯法和整个法治。有关各国不必遵守它们尚未批准或是尚未加入的条约的规则在国际法中是如此根深蒂固，因此不能对其表示怀疑。决议草案承认了国际法的其他来源；但是，根据该草案，其文本没有清楚说明对其他这些来源的强调。

我们注意到，1997 年的文本（第 52/30 号决议）中的措辞已经被删去，这些措辞将承认未来的工作和达成的额外的协定。新西兰感到严重关切的是，在执行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商定的 13 个步骤方面进展很少；核查与遵守《生物武器公约》的机制正面临危险；以及在解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构成的危险方面进展甚少。

我们也注意到，1997 年文本中请求秘书长提供必要协助以保护裁军协定的完整性的文字已被删去。正如我们在一般性发言中指出，集体问题需要有集体解决方法，因此，应当向确实面临遵守方面的困难的 国家提供协助。

副主席里瓦斯先生（哥伦比亚）主持会议。

我们最后谈谈第 6 段中的核查问题。这是一个涉及所有国际协定的信誉的根本问题。是否能够进行彻底检查并对一个国家遵守其国际义务的情况感到满意，对公民社会和各国政府对国际协定的信心是很重要的。我们衷心赞同这一段中提出的想法。但是，正如已经指出的那样，在目前情况下，我们认为这还走的不够远。

没有一个国际遵守协定或制度是 100% 可靠的。同样，没有任何国内制度可以完全有效地阻止违反行为。但是，这从未被当作不建立这样一种制度的理由。

莫拉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巴西参加了通过决议草案 A/C.1/57/L.54 的协商一致意见。我们广泛赞同其中的关切，并同意其多数规定。但是，我们感到必须正式表明我们对其一些段落的不同意见，这些段落大大偏离了大会第 52/30 号决议和本机构以协商一致意见通过的以前的文本中的语言。

特别是在序言部分第 2 和第 3 段中，新的语言缩小了在军备限制、裁军和不扩散领域中遵守和尊重国际准则的范围。同第 52/30 号决议相比，这是一个令人遗憾的退步。

同样，在序言部分第 6 和第 7 段中不提到进一步的努力和缔结这一领域中的额外的协定的情况以完

全不能令人满意的方式削弱了第 52/30 号决议中所载的协商一致的语言。我们仍然相信，在军备限制、裁军和不扩散领域中加强国际机构对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来说是必要的。

另外，第 6 段中的新的语言未能充分反应核查作为加强信任和确保遵守的工具的作用。我们认为，核查是一个不能缺少的必要的工具。

在这些具体的方面，巴西代表团仍然坚持第 52/30 号决议的语言。裁军和不扩散条约和协定的整个国际框架必须得到充分尊重，并代表着国际社会在这些问题上的全面的意愿。

伊萨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解释埃及对题为“遵守军备限制和裁军及不扩散协定”的决议草案 A/C.1/57/L.54 的立场。但是，埃及加入协商一致意见的事实不能被解释为我们同意其所有段落。事实上，我们希望美国和其他提案国的代表团保留 1997 年第 52/30 号决议的语言并仍然忠实于该决议，因为这是能够真正达成协商一致意见的语言。

埃及认为，第一委员会通过的任何决议草案都不能取代各会员国在它们作为正式缔约国的国际协定中作出的承诺。这种决议草案也不能凌驾于它们遵守自己签署的协定各项目标和宗旨的义务之上。在这方面，1969 年《维也纳条约法公约》第 11、12 和 18 条对各国因签署协定而承担的义务作了明确规定。任何决议的序言部分和执行部分都不能取消这种义务。

埃及代表团注意到，今天通过的案文删除了第 52/30 号决议关于裁军领域今后工作的措词。这是我们不能忽略的一个基本问题。

此外，针对遵守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情形开展核实活动也很重要。与 1997 年大会通过的第 52/30 号决议不同，该决议草案也忽略了这些活动。在这方面，我们与新西兰和巴西一道，强调这仍然是一个关键和重要的问题。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开始审议第七组项目“裁军机器”。在委员会对第七组项目包含的

各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之前，我先请希望作一般性发言——不是解释投票发言——或希望提出订正决议草案的代表发言。

奥比多夫先生（乌兹别克斯坦）（**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以中亚五国名义发言，这五个国家是：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

我谨作简短发言，提出第 A/C.1/57/L.24/Rev.1 号文件所载关于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决议草案。该文件是我们集体努力的结果。往年，通过大会关于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第 52/38 S 号、第 53/77 A 号和第 55/33 W 号等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决议，我们获得了广泛支持。在联合国赞助下，中亚各国也举行了若干中亚各国专家建立无核武器区问题会议。

主席回到主席席位。

决议草案现在的案文体现了在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过程中出现的新发展。我高兴地通知委员会，在撒马尔罕举行的一次专家小组会议上，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刚刚起草了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条约草案和各项议定书草案，并且已经就这些草案取得协议。

根据 1999 年裁军审议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制订的建立无核武器区原则和准则所载所有有关段落的规定，所有中亚五国都继续就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条约和议定书草案与五个核武器国家进行磋商。所有中亚五国都承诺，将尽早签署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

我谨借此机会感谢科菲·安南秘书长、贾扬塔·达纳帕拉副秘书长领导的裁军事务部和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在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过程中，他们不断地给予了协助。

我谨以所有五个中亚国家的名义表示，我们真诚地希望，与往年的案文一样，这份决议草案将得到委员会各位代表的一致支持，在大会本届会议期间，该决议草案将能够不经表决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开始对 A/C.1/57/L.6 号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下面请委员会秘书主持投票。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意大利代表在 10 月 15 日第 12 次会议上提出了题为“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的 A/C.1/57/L.6 号决议草案。A/C.1/57/L.6 号文件列出了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异议，我将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A/C.1/57/L.6 号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开始对 A/C.1/57/L.13 号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下面请智利代表发言，他希望解释其立场。

阿库纳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希望将它对 A/C.1/57/L.13 号文件所载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的立场记录在案。作为例行公事，第一委员会以及随后大会每年都处理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草案。遗憾的是，我们所有人都知道，多年来，裁军谈判会议没有什么实质性进展可以报告，这似乎也成为例行公事。

我国代表团同意现在审议的该决议草案序言部分和执行部分每个段落的内容。但是，我们谨向委员会表示，我们对裁军谈判会议裁军问题多边谈判陷入僵局深感关注。我们还谨指出，我们希望扭转这种局面，这是我们的优先事项，也是我们非常具体的希望。在这方面，智利在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上发言时曾竭尽全力，为此，它坚决支持 2002 年 8 月初由该会议五名前任主席组成的小组发起的新倡议，该小组由阿尔及利亚、比利时、智利、哥伦比亚和瑞典常驻代表组成。该倡议反映在关于工作安排的非正式文件中。该倡议具有代表性，它的好处是以过去旨在形成共识的具体努力为基础，并试图打破五年来对会议有不利影响的僵局，以便它能够恢复实质性工作。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进行表决。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开始就题为“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和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 A/C.1/57/L.13 作出决定，该决议草案由匈牙利代表在 10 月 14 日第 11 次会议上介绍。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载于 A/C.1/57/L.13 号文件。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本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想采取这样的行动。

决议草案 A/C.1/57/L.13 通过。

我请德国代表发言解释其立场。

海因斯堡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如往常一样，关于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决议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然而，这不应掩盖我们对裁军谈判会议目前状况的深深失望和关切。考虑到现有的和新的威胁，特别是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和恐怖分子获得这些武器的危险方面，目前的僵局简直不能容忍。在国际安全环境不断变化的背景下，在裁军谈判会议议程上的各种问题之间建立联系和维护这种联系是没有道理的。

去年，裁军谈判会议又一次没能设立辅助机关进行有关其议程上的问题的实质性工作。尽管五位大使提出了关于工作安排的设想性建议，德国担任裁军谈判会议期间支持该建议，我们将继续支持该建议，但会议还是没能履行其作为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机关的责任。我们欢迎就防止外层空间武器化问题进行实质性辩论和谈判，但与此同时，德国看不到有任何理由将一项关于外层空间的协定作为有关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的先决条件，目前人们特别关心武器级裂变材料的生产及恐怖分子得到这种材料的危险。没有时间可以浪费了。不立即开始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进行实质性谈判是没有借口的。

在新威胁不断出现特别是所谓的肮脏炸弹可能成为恐怖分子选择的武器的背景下，德国在今年夏天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期间，发起就放射性武器进行新的讨论，这个问题长期以来被忽视，但今天不可否认是人们关注的问题。我们建议将这个议题与会议去年主要关注的其他问题分开审议，通过讨论该议题，我们看到会议有机会对新的威胁及时作出反应。为了促进讨论，我们提交了一份文件，这份文件也曾作为裁军谈判会议 CD/1681 号文件散发。我们希望，在该文件的基础上，将在裁军谈判会议内进一步开展工作，以便确定会议是否应继续积极处理该问题。这样做的时候，我们应避免退回到迄今为止一再采用的方式，冒对实质性讨论设立新障碍的风险。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开始就决议草案 A/C.1/57/L.29 采取行动。

有没有代表想在就决议草案 A/C.1/57/L.29 作出决定之前解释其立场或表决？

由于没有人想发言，我请委员会秘书进行表决。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开始就题为“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的决议草案 A/C.1/57/L.29 作出决定。决议草案由埃及代表于 10 月 17 日第 14 次会议上以属于非洲国家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的名义介绍。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想采取这样的行动。

决议草案 A/C.1/57/L.29 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没有一个代表想发言解释其立场，委员会现在将开始就决议草案 A/C.1/57/L.38 采取行动。我请尼日利亚代表发言，他将作一般性发言。

乌德迪比亚先生（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请求发言，只是想告诉决议草案 A/C.1/57/L.38 的提案国，所建议的对决议草案的修

正已由提议该修正的会员国撤销。因此，委员会将作出决定的决议草案 A/C.1/57/L.38 仍是提案国原来提交的那样。在与提议的会员国进行富有成果的讨论并得到它们谅解之后，修正已被撤销。早些时候已将它们的观点和意见传达给提案国常驻使团。考虑到修正已被撤销，我国代表团想请本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忽略所提议的修正。

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没有其他代表想在表决后发言解释其表决，我请委员会秘书进行表决。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题为“联合国裁军研究金、培训和咨询服务”的决议草案 A/C.1/57/L.38 作出决定。本决议草案是尼日利亚代表在 10 月 14 日第 11 次会议上介绍的。提案国名单载于 A/C.1/57/L.38 号文件以及 A/C.1/57/INF/2。

主席（以英语发言）：本决议草案提案国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即认为委员会希望相应采取行动。

决议草案 A/C.1/57/L.38 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审议第 8 组“其他裁军措施”项下各决议草案。

我请黎巴嫩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阿萨弗先生（黎巴嫩）（以阿拉伯语发言）：在阿拉伯文本的决议草案 A/C.1/57/L.1 的第 5 段，也即最后一段，似乎有一处印刷错误。阿拉伯文本中的“第五十七届会议”应为“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我们希望予以更正。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将注意该更正。

委员会现在对决议草案 A/C.1/57/L.7/Rev.2 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主持投票。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题为“联合国在裁军和不扩散教育问题方面

的研究”的决议草案 A/C.1/57/L.7/Rev.2 作出决定。本决议草案是墨西哥代表在 10 月 9 日第 8 次会议上介绍的。本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载于 A/C.1/57/L.7/Rev.2 号文件。此外，澳大利亚也已成为本决议草案提案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本决议草案提案国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即认为委员会希望相应采取行动。

决议草案 A/C.1/57/L.7/Rev.2 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对刚刚通过的决议草案作解释立场发言的法国代表发言。

德拉福泰尔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想提请注意墨西哥在题为“联合国在裁军和不扩散教育问题方面的研究”的 A/C.1/57/L.7/Rev.2 号文件中提交的决议草案。

法国欢迎联合国在一个政府专家小组的帮助下进行的关于裁军和不扩散教育问题的此项研究的成果。但法国对序言部分第 4 段的措辞持某些保留意见。

首先，我们认为，有选择地开列武器类型清单而将某些类型从中排除出去（如杀伤人员地雷，这种地雷已使世界各地数百万人成为受害者），似乎没有反映该研究的成果。另外，我们认为，在起草该段时将重点放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上似乎有些片面和有失偏颇。

最后，我们认为，提请注意恐怖主义似乎与这里的情况无关。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对决议草案 A/C.1/57/L.12 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主持投票。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对题为“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的决议草案 A/C.1/57/L.12 采取行动。本决议草案是南非代表在 10 月 18 日第 16 次会议上代表联合国各会员国介绍的。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法国、以色列、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 A/C.1/57/L.12 以 153 票赞成、零票反对、4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对决议草案 A/C.1/57/L.20 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主持投票。

萨塔尔先生 (委员会秘书) **(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题为“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的决议草案 A/C.1/57/L.20 作出决定。本决议草案是墨西哥代表在 10 月 15 日第 12 次会议上介绍的。本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载于 A/C.1/57/L.20 号文件以及 A/C.1/57/INF/2 号文件。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 A/C.1/57/L.20 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将不经表决通过这个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通过决议草案 A/C.1/57/L.20。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就决议草案 A/C.1/57/L.50 采取行动。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我请委员会秘书主持投票。

萨尔塔先生 (委员会秘书) **(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 A/C.1/57/L.50 题为“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和裁军领域中的作用”。印度代表 10 月 17 日在第 15 次会议上介绍了这个决议草案。A/C.1/57/L.50 和 A/C.1/57/INF/2 中列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此外,以下国家已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萨尔瓦多。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佛得角、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圣卢西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里兰卡、苏丹、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南斯拉夫

弃权:

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巴西、智利、格鲁吉亚、日本、哈萨克斯坦、巴拉圭、

俄罗斯联邦、萨摩亚、索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汤加、乌克兰、乌拉圭

决议草案 A/C.1/57/L.50 以 93 票对 46 票，18 票弃权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大韩民国的代表发言解释对刚通过的决议所投的票。

柳先生（大韩国）（以英语发言）：今年，我国代表团改变了过去的弃权立场，而投票反对题为“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和裁军领域中的作用”的议程项目 A/C.1/57/L.50。我国代表团认为，本决议草案缺乏平衡，未能承认目前的出口管制制度不仅对阻嚇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设备和技术的扩散，而且对阻嚇具有广泛军事用途的双重用途商品和技术的扩散所作的明显贡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以色列代表发言行使答辩权。

伊扎基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在听取了就题为“军备透明度”的决议草案 A/C.1/57/L.37 采取行动的过程中所作的发言之后愿作行使答辩权发言。

象在过去几年中一样，我们在就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所进行的讨论中不得不听取对以色列的安全政策及其据称拥有的能力所作的毫无依据的多项指控，当然，这些指控与登记册或军备透明度毫不相干。批评以色列的多数国家不愿意让其本身的武器转让接受任何透明度措施的管理并且无意实施它们自己对联合国登记册的效率或范围的看法。

登记册的一个重要长处是它的有限目标。它是一项建立信心措施，可以作为将这种措施首先是在区域范围内扩延的基础。这就是以色列参加登记册的理由，但对一些发言者来说，逐步的建立信息措施似乎是令人关切的一个理由。它们特别不高兴的是，以色列决心保持其自卫能力。

以色列的自卫政策不应令人产生对全球和平的关切——在中东有其他真正令人关切的理由——它

也不应使我们区域中的那些对我国没有侵略愿望的国家感到关切。如果怀有这种愿望的那些国家对以色列的自卫能力感到关切，那就应把它看作是对区域稳定的一种贡献。

改变今天的仇恨和紧张局势加剧的环境而建立一个更安全的中东，需要各方愿意寻求和平、和解和达成关于相互建立信心措施的协定。参加登记册是朝着正确的方向迈出的重要一步，我们呼吁邻国采取这项措施。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发言行使答辩权。

田永龙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德国代表团对朝鲜半岛目前局势的单方面性质表达了关切。德国代表团的关切产生于美国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执行的敌对政策。因此，如果在相互尊重和主权平等的基础上结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美国之间的敌对关系，所有问题都会得到顺利解决。然而，如果美国坚持采取行动施加压力并以武力扼杀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就没有选择，只能采取更强硬的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美国代表发言行使答辩权。

麦金尼斯先生（美国）（以英语发言）：我对有这个进行答复表示感谢。我将不继续这场辩论，而只想指出，美国在过去几年中努力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行对话，我们将继续这样做。其他人在这里提到的与遵守问题有关的事件或行动是这种对话的一个结果。我认为，这是试图改善朝鲜半岛局势的最佳程序。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发言，他要求行使答辩权。

田永龙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们将在适当时候明确阐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对美国现在小题大做制造的这一问题的立场。

主席（以英语发言）：休会前我愿通知多位代表，明天上午，委员会将继续对刚才散发的第 4 号非正式工作文件中的各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明天上午委员会将要采取行动的决议草案如下。第一组，核武器：A/C.1/57/L.23/Rev.1：“双边战略核武器裁减和新战略框架”；A/C.1/57/L.32：“导弹”；A/C.1/57/L.42：“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器的途径”；以及 A/C.1/57/L.43：“核裁军”。第四组，常规武器：A/C.1/57/L.36：“《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的执行情况”。第九组，裁军和国际安全相关问题：A/C.1/57/L.45：“以实际裁军措施巩固和平”。以及最后第 10 组，国际安全：A/C.1/57/L.31：“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和 A/C.1/57/L.47/Rev.1：“维持国际安全——东南欧的睦邻关系、稳定和发展”。

我要通知委员会，在星期四和星期五会议上将要采取行动的总共只有 8 份决议草案——星期四 4 份，

星期五 4 份。因此，为了有效地利用分配给委员会的时间和设施，我提议我们在星期五上午对所有 8 份决议草案采取行动，取消原定明天上午和星期五下午举行的会议。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同意这样做。

就这样决定。

秘书现在有些事要宣布。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我要通知委员会成员，因技术原因，将重新印发决议草案 A/C.1/57/L.2/Rev.1，明天可向委员会提供新文本。

我还要通知各位代表，今天下午这次会议休会后，阿拉伯联盟成员国想立即开会。我们将散发决议草案 A/C.1/57/L.2/Rev.1，希望就在今天下午散发。

下午 12 时 30 分散会